附件1

贵州省2025年红托竹荪基地提升项目

申报指南

一、项目内容及目标

（一）项目内容。按照“集中制棒、基地示范、分散栽培”的模式，聚焦省内重点产区，针对林下、大棚和错季等不同生产模式，进一步提升改造生产基地设施设备，推进产业发展提质增效。

（二）建设目标。在全省范围内支持10个红托竹荪基地改造提升，单个项目基地总面积30亩以上，基地产量提高7%以上，全年带动务工200人次以上。

二、申报要求

（一）申报主体。项目申报主体为省内从事红托竹荪生产的企业、专业合作社或村集体经济。申报主体需自有资金充足、资金筹措能力较强；符合土地、环保等相关要求，涉及大棚等生产配套设施项目已办理用地手续备案（设施农业用地应向当地乡镇人民政府备案，并按要求完成上图入库）；具有完善的产品质量安全管理制度，近3年未发生产品质量安全事故。拖欠土地流转费或农民工工资、企业或法人代表被列为失信名单及违反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主体不得申报。

（三）支持环节及补助方式。补助资金重点支持基地冷链设施（不包含车辆）、烘干设备、棚室修缮、灌溉管网、食用菌类机械、加工设备等改造升级。采用直接补助方式，按照10万元/个标准定额补助，补助资金不超过项目总金额的30%。补助资金从2025年贵州省食用菌产业发展资金中列支，签订任务书后下达70%补助资金至项目实施主体，省级验收通过后拨付剩余30%补助资金。

（三）其他要求。项目应在2025年12月前完成。项目补助资金建设内容不得与其他省级项目经费已支持的内容重复，项目资金严格按照《贵州省农业特色优势产业专班经费管理办法》（黔财农〔2024〕108号）进行管理和使用。

三、申报流程及材料、时间要求

（一）组织申报。申报主体将申报书及其相应附件材料报县级农业农村部门审查出具初审意见，市（州）农业农村局出具审查推荐意见，单个市（州）推荐项目个数不超过4个，市（州）农业农村局汇总后报省农业农村厅。

（二）评审立项。由省农业农村厅组织专家进行评审，择优推荐拟立项项目，在省农业农村厅门户网站进行公示，公示无异议的项目，与实施单位签订项目任务书。

（三）申报材料。项目申报材料包括项目申报书（见附件）。项目申报书应说明项目概况、背景及可行性、建设目标与内容、利益联结、投资概算、建设进度、效益指标、保障措施等，并附相关支撑材料。

（四）申报时间。申报材料加盖公章后以市（州）为单位一式5份报送至省农业农村厅南楼303（电子版一并发送至电子邮箱），截止时间为2025年7月11日下午5点前，逾期不予受理。

各申报主体承诺所提交材料的真实性、合法性，如有发现申报材料造假等情况将取消申报资格，3年内不再受理该主体其他项目申报材料。

联系人：赵光程，电话：0851—85864757

邮 箱：gzssyjzb@163.com

附件：贵州省2025年红托竹荪基地提升项目申报书

附件

2025年红托竹荪基地提升项目

申

报

书

申报单位： （盖章）

2025年\*月\*日

|  |  |
| --- | --- |
| 项目名称 |  |
| 项目实施地点 |  |
| 项目申报单位 |  |
| 项目申报单位法人 |  |
| 申报单位负责人电话 |  |
| 申报单位联系地址 |  |
| 项目监管及技术指导单位 | xx县（区）农业农村局 |
| 主要建设内容 | （简要描述，300字以内） |
| 建设期限 | X年x月-x年x月 |
| 项目投资构成 | 项目总投资\*\*万元，申请省级财政补助资金10万元，自筹资金\*\*万元。 |
| 县（区）农业农村局审查意见 | x年x月x日  |
| 市（州）农业农村局审查推荐意见 | x年x月x日  |

项目申报书内容

一、申报主体情况

申报主体现状，包括基地现状、生产规模、技术力量、市场销售情况等。

二、项目概况

（一）建设内容。项目建设的具体内容，包括建设内容、带动发展规模、覆盖农户数量、预期增收情况。

（二）投资及筹资方案。项目总投资，包括申报主体自筹资金和申请财政补助资金额度。

（三）项目概算。具体描述项目需要购置的设备、开展工作的规模、数量等。

三、实施计划及进度安排

 四、保障措施

（一）组织领导措施。

（二）资金管理措施。财务、资金管理、政府采购管理措施。

（三）项目参与人员。项目负责人、相关技术指导人员等。

五、项目效益

（一）经济效益

（二）社会效益

（三）生态效益

六、其他要求

（一）申报材料一律按标准A3纸骑缝装订，双面打印，一式5份。

（二）附件材料：申报单位相关的资质，如营业执照、信用证明、用地证明、环评、获得的奖励荣誉、正常开展经营情况、利益联结情况等。

|  |
| --- |
| 2025年红托竹荪基地提升项目投资概算表 |
| 一 | 项目名称 |  |
| 二 | 实施单位 |  |
| 三 | 监管单位 | （\*\*县农业农村局） |
| 四 | 实施期限 | 　 |
| 五 | 项目负责人 | 　 |
| 六 | 实施地点 | （细化到具体乡镇、村） |
| 七 | 建设内容简要 | 1、\*\*；2、\*\*。 |
| 八 | 建设内容 | 规模 （数量及单位） | 自筹资金（万元） | 省级资金（万元） |
| （一） | 　 | 　 | 　 | 　　 |
| （二） | 　 | 　 | 　 | 　　 |
| （三） |  |  |  |  |
| 合计 |  |  |